

东港市第七中学食堂新建工程——食堂新建工程、场地外网
中标候选人公示



项目编号：202421060090309467

项目名称	东港市第七中学食堂新建工程		
项目编号	202421060090309467		
标段（包）名称	东港市第七中学食堂新建工程——食堂新建工程、场地外网		
标段（包）编号	202421060090309467001		
公示开始日期	2024年10月16日	公示结束日期	2024年10月21日
标段（包）性质	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		
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、第六十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可以自收到或者应当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（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）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		
发布媒介	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,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		
其他公示内容			
监督部门	东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项目来源	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
监督部门联系人	姜忠庆	监督部门电话	0415-7138138
招标人	东港市第七中学	邮箱	15841577316@163.com
地址	东港市建设路96号		
联系人	刘长利	电话	0415-7557668
招标代理机构	辽宁诚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邮箱	lzcgbzbx@163.com
地址	丹东市振兴区滨江中路114-4号		
联系人	杨传珠	电话	0415-6657865

1.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分数	投标报价	质量	总 供货/服务/ 特许经营/工期(日历天)
1	辽宁休权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95.4	5449378.66 元	合格	180
2	丹东市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92.3	5450994.17 元	合格	180
3	丹东思构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83.73	5450823.44 元	合格	180

2.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经理（负责人）情况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项目经理（负责人）	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
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		姓名	
1	辽宁休权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薛子龙	[二级注册建造师·建筑工程](辽221181990295)
2	丹东市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李业辉	[二级注册建造师·建筑工程](辽2212023202319063)
3	丹东思构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李守华	[二级注册建造师·建筑工程](辽221101121414)

3.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响应情况
1	辽宁休权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[建筑工程三级]并且[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]
2	丹东市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[建筑工程三级]并且[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]
3	丹东思构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[建筑工程二级]并且[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]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